



## 香港教區主教公署秘書長辦公處通告 颱風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生效期間之牧民指引

本港正要進入受暴雨影響的季節，故此再次記載教區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六日頒佈之相關牧民指引，以供各教友參照及於需要時採取相應行動：

1. 當八號〔或以上〕颱風信號經已懸掛或黑色暴雨警告經已發出，信友應如一般市民，接受忠告，留在戶內，避免戶外活動，以策安全。
2. 在上述信號或警告生效期間，離家前往聖堂或彌撒中心會有危險。故此，在這些情況下，信友毋須參與主日彌撒，但為本身的神益，他們仍須履行另一些善工，例如在家中閱讀聖經〔主日彌撒選用的讀經較佳〕或念玫瑰經。
3. 在上述第 1 項提及的情況下，不論是主日或週日，聖堂及彌撒中心均應關閉，按常規舉行的彌撒亦應予取消。
4. 如信友罔顧上述第 1 及第 2 項指引而導致意外或損傷，教區堂區及有關的司鐸將不負起任何責任。

**如八號〔或以上〕颱風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，於主日或週日常規彌撒前兩小時或更早的時間除下，彌撒應如常舉行，惟於該等信號或警告除下後，司鐸毋須安排常規以外的彌撒。**

聖若翰堂示